

吉林省电动汽车换电站建设补贴资金申请表

市（州）：

补贴资金申请单位：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吉林省能源局

监制

吉林省财政厅

填 表 说 明

1.本表供申请换电站建设省级财政补贴使用，由申报单位经办人填写。

2.照片采用 JPG 格式照片，容量不超过 5M，照片内容需要包括新建场站整体形象、换电设施独立照片及铭牌照片、配套配变整体照片及铭牌照片。

3.表格部分请用电脑填写，有关的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务请真实准确，以免无法及时联系，造成不必要的延误。

一、吉林省电动汽车换电站项目基本情况表

填写时间： 年 月 日

单位资料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务请真实准确)
	详细通信地址	(务请真实准确)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基本建设及运营情况	包括：项目建设总投资，建设规模，相关技术参数，项目用电报装情况简介，场站换电里程作证材料			
备注				

单位盖章：

二、吉林省电动汽车换电站完成基本情况表

申报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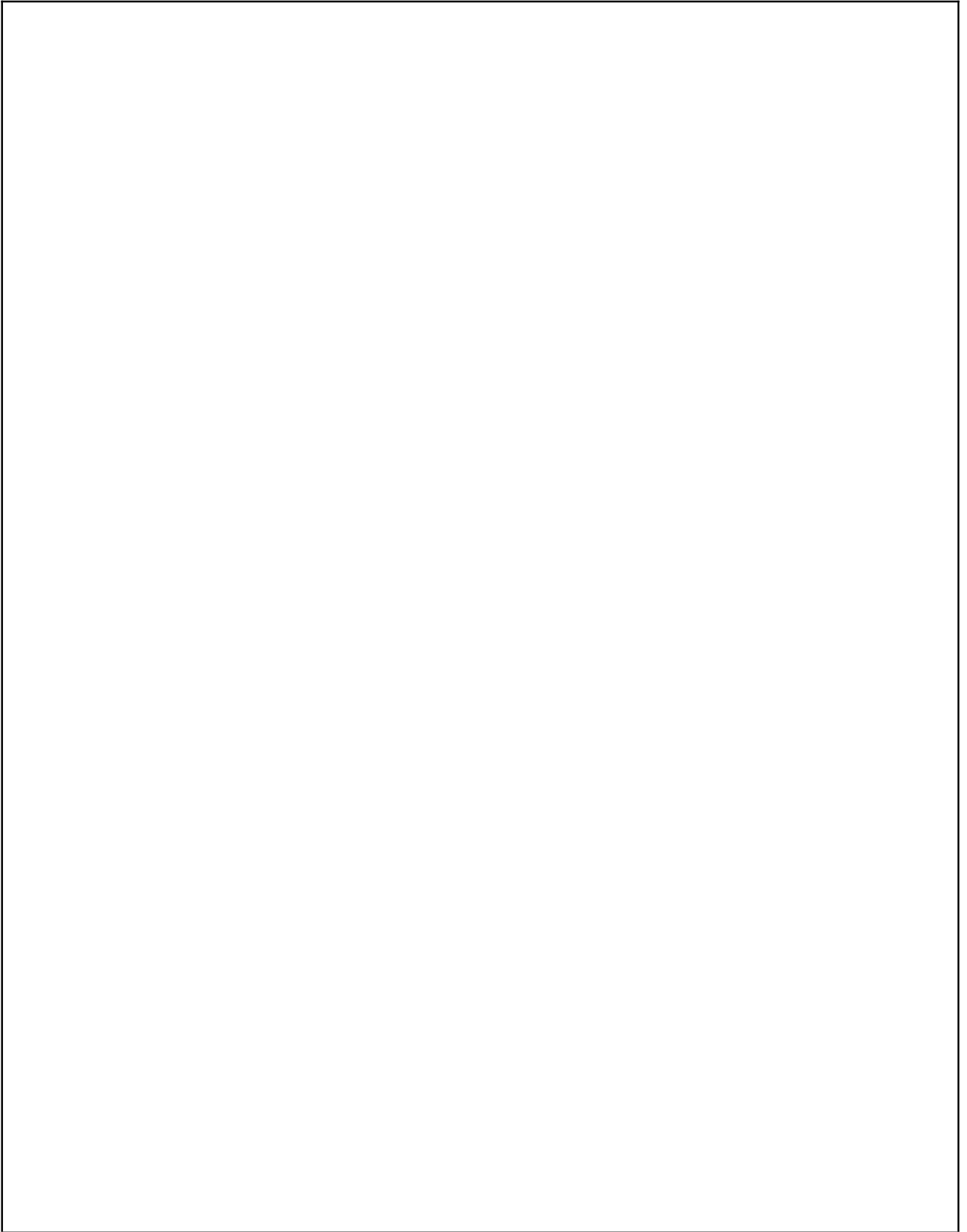
序号	换电站名称	建设地址	站点换电基础设施 建设规模				接入省级 平台时间	换电设施换电 量	申请补贴金额 (万元)
			设备 类型	设备 编码	铭牌 编号	设备 功率			
1									
2									
3									
...									
合计									

经办人姓名：_____ 部门及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三、换电站运营用电成本文件

包括：供用电合同，供电接线及产权分界示意图，电表安装证明；电费凭证或经过检测核准的用电量证明。

四、省新能源监控平台“一张网”接入证明



五、企业承诺书

根据《新能源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吉财办〔2025〕383号）及《吉林省电动汽车换电站建设运营补贴实施细则（暂行）》（吉能储能联〔2025〕156号）规定中关于换电基础设施建设补贴申报要求，我单位承诺如下：

1. 自愿参加换电基础设施补贴资金申请，保证所提交的申报材料属实。
2. 愿意配合换电基础设施管理部门组织对在该地区申请财政补贴的换电基础设施使用情况进行核查。
3. 自愿将所运营的换电基础设施基本数据接入省级充电基础设施信息平台。
4. 自愿接受行业监管，加强行业自律，严格遵守并执行国标、行标，积极参加充电联盟的充电设施标识（检测、认证）管理评定体系。
5. 换电基础设施自投运之日起，保证正常使用状态不少于5年，5年内不会擅自移动，不会将设施转租、转让或以其他名义再次出售。
6. 承诺在同一设备不会多次申请建设补贴等任何骗补行为。
7. 承诺贯彻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按照有关要求定期开展安全生产自查工作，确保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六、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事项